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相关事项核查的专项说明



# 《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 相关事项核查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于2023年5月19日下发“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205号”《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作为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源股份”或“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对贵部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问题一

公司2021年、2022年财务报表均因子公司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的未决诉讼事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事项、业绩承诺补偿事项被会计师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1）请对比说明2021年、2022年保留意见涉及的优世联合未决诉讼具体明细事项是否存在差异，以及具体差异情况；以列表形式详细说明优世联合涉诉事项的基本情况、诉讼进展、预计负债计提情况、预计负债计提依据、公司已获取的关于相关诉讼事项的材料情况，并据此分析相关预计负债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

### 问题一（1）的回复

2021年、2022年保留意见涉及的优世联合未决诉讼存在差异，2022年度存在新增诉讼，全部诉讼及发生时点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诉讼事项	2021年度进展	2022年度进展	会计处理情况	会计处理依据	诉讼材料	诉讼金额	发生年度
1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优世联合及广州优世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案号为（2018）粤0115民初6705号；2022年9月27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公告湖南湘天起诉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余金玲与第三人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余金玲与第三人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案号（2021）粤0112民初13925号	已判决，执行阶段	代位权已判决，中南数据提起上诉	计提预计负债3,284,259.16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01民终24593号民事判决书	起诉状、判决书	诉讼金额：6,038,767.50元，未支付金额：3,284,259.16元	2021年度
2	广州银行东华西支行针对银行借款逾期对优世联合提起诉讼	已判决，未履行支付义务	被执行	根据判决书的金额增加短期借款余额	（2021）粤0104民初23182号民事判决书	起诉状、判决书	本金18,651,761.56及利息	2021年度
3	广州银行纸行支行针对借款逾期对优世联合提起诉讼	尚未判决	被执行，股权被冻结	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的逾期情况增加短期借款余额			本金10,000,000.00及利息	2021年度
4	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针对优世联合欠缴租金提起诉讼，案号为（2021）粤0106民初27963号	已调解，已支付完毕	已完结	根据民事调解书的金额增加其他应付款1,190,285.53元，并于2022年3月已支付	民事调解书	民事调解书	1,190,285.53	2021年度
5	广州珠江城置业有限公司针对优世联合欠缴	已调解，未到	被执行	根据民事调解书的	民事调解书	民事调解书	1,435,637.35	2021

序号	诉讼事项	2021年度进展	2022年度进展	会计处理情况	会计处理依据	诉讼材料	诉讼金额	发生年度
	租金提起诉讼，案号为（2021）粤0106民初27961号	支付期限		金额增加其他应付款金额1,435,637.35元。				年度
6	魏永柏针对优世联合欠付股权转让款提起诉讼，案号为（2021）粤0106民初28689号	已判决，执行阶段	终本案件—被执行阶段	已记账其他应付款2,000,000.00元	（2022）0102367号 执	起诉状	2,000,000.00	2021年度
7	北京创世云科技有限公司针对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欠付服务款提起诉讼，案号为（2019）京0108民初61610号	已判决，执行阶段	终本案件—被执行阶段	已记账应付账款，违约金部分未进行账务处理	（2021）京0108执22219号		诉讼金额3,569,231.41元，未支付金额1,376,296.14元	2021年度
8	广州市新五羊水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针对优世联合欠付工程款137,500.00元，律师费10,000.00元，提起诉讼	财务保全阶段	被执行	已记账应付账款137,500.00元	民事裁定书（2021）粤0106财保74号	仲裁请求申请书、民事裁定书	147,500.00	2021年度
9	佛山市番禺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针对优世联合欠付工程款29,128.80元提起诉讼	尚未判决	无进展	已记账应付账款29,128.80元		起诉状	29,128.80	2021年度
10	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与优世联合股东张瑞、股东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广州优云投资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广州优数投资企业（有限公司）、股东广州优联投资企业（有限公司）、张涛于2018年5月31日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出资义务，现以优世联合及上述公司、自然人违反该协议造成广州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大经济损失为由提起诉讼	尚未判决	（2021）粤0106民初18561号判决书，张涛提起上诉	因为尚未进行判决，且公司判断胜诉可能性较大，未进行账务处理		起诉状	6,369,300.14	2021年度

序号	诉讼事项	2021年度进展	2022年度进展	会计处理情况	会计处理依据	诉讼材料	诉讼金额	发生年度
11	优世联合、广东毕研方建筑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广东云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均涉及欠薪导致的劳动仲裁案件	由于涉及诉讼员工较多，目前收到部分裁决书。	被执行	已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由于涉及诉讼员工较多且存在尚未裁决的情况，尚无法统计员工仲裁案件的全部诉讼金额，公司已按照签订的劳动合同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2021年度
12	广州盈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因与广州优世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追加优世联合作为该案件被执行人的，对该案件下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被起诉，尚未判决	被起诉，被执行	该案件尚未进行判决，公司判断优世联合承担连带清偿赔偿责任的可能性较小，未进行账务处理		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	优世联合原子公司广州优世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被执行金额4,597,341.85元，起诉人广州盈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申请追加优世联合为被执行人对(2020)粤0115执4104号执行案件下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年度
13	北京分贝通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		被起诉，尚未判决	已记账其他应付款67,747.26元		公开信息查询，未取得资料	尚未判决，未取得起诉资料，无法确定金额	2022年度
14	关冬瑜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廖金容等相关民间借贷纠纷		已判决，承担连带责任	未取得资料，未进行账务处理		公开信息查询，未取得资料	根据公开信息查询：(2022)粤0104民初22298号民事判决书判 决：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借款本金72万元及利息(以72万元借款本金为基数，从2021年4月9日开始按照年利率15.4%计算利息至实际还清之日止，并扣除多支付的利息14620元)向原告关冬瑜承担连带	2022年度

序号	诉讼事项	2021年度进展	2022年度进展	会计处理情况	会计处理依据	诉讼材料	诉讼金额	发生年度
15	广东涅斐勒能源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已判决, 未取得判决书	未取得资料, 未进行账务处理		公开信息查询, 未取得资料	保证责任 尚未判决, 未取得起诉资料, 无法确定金额	2022年度
16	广州市拓林家具有限公司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已判决	未取得资料, 未进行账务处理		公开信息查询, 未取得资料	根据公开信息查询判决如下: 一、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州市拓林家具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76430.62 元; 二、被告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州市拓林家具有限公司支付利息 (以 76430.62 元为基数, 2020 年 1 月 1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止)	2022年度
17	广州越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与优世联合服务合同纠纷		被起诉, 尚未判决	已记账其他应付款 60,000.00 元		公开信息查询, 未取得资料	尚未判决, 未取得起诉资料, 无法确定金额	2022年度

由于优世联合目前业务停滞、人员离职，办公地点搬迁等经营现状，诉讼资料无法正常送达，公司未能获取全部诉讼资料。目前根据公开信息查询获取的优世联合的诉讼情况计提相应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计负债等，公司认为根据获取的相关诉讼资料计提的负债是充分、合理的。

(2) 对比说明 2021 年、2022 年保留意见涉及的优世联合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具体明细事项是否存在差异，以及具体差异情况；以列表形式详细说明涉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对应客户或往来方的具体情况、涉及事项、涉及金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证明材料，并据此分析相关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

问题一（2）的回复

2021 年、2022 年保留意见涉及的优世联合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具体明细事项不存在差异。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表列示：

1) 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对应客户情况	涉及事项	涉及金额	坏账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证明材料
1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42,683,390.65	19,410,661.66	按照账龄计提坏账
2	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数据机房运维服务	178,766.04	58,992.79	
3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150,588.90	70,776.78	
4	广州小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存储服务	281,155.64	106,839.14	
5	广州超神影业有限公司	云增值服务	150,000.00	57,000.00	
6	广东合一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类服务	335,320.75	127,421.89	
7	北京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类服务	371,530.17	141,181.46	
8	北京万泰中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转售类业务	500,000.00	190,000.00	
9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1,147,029.39	435,871.17	
10	广州云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2,324,154.69	883,178.78	
11	华奕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5,085,594.70	1,932,525.99	
12	重庆云康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749,196.59	284,694.70	
13	广州世茂新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198,000.00	75,240.00	
14	广州金农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544.96	207.08	
15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运维类服务	977,077.70	371,289.53	
16	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120,000.00	120,000.00	
17	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CDN 技术服务协议	190,000.00	142,000.00	
18	广州中衡称重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22,100.00	10,387.00	

序号	对应客户情况	涉及事项	涉及金额	坏账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证明材料
19	上海聚力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5,943.40	5,943.40	考虑其可收回性进行单独计提
20	广州市凌力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湖北神狐转让资产	1,273,850.00	1,273,850.00	
21	广东国科建设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湖北神狐转让资产	1,020,000.00	1,020,000.00	
22	广州市高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湖北神狐转让资产	3,214,622.50	3,214,622.50	
合计			60,978,866.08	29,932,683.87	

2) 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往来方	涉及事项	涉及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计提办法	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证明材料
1	湖北神狐时代云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50,527,169.08	102,727,260.45	单项计提	中南数据与北京优世互联、广东优世联合关于湖北神狐三方协议之补充协议；债权债务抵消协议；双方对于前期经营过程中出现设备相关测试、维修、更换、补充的费用等问题，可能会导致无法全额回收借款的商讨
2	中南数据（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30,776,788.17	16,405,703.92	账龄计提	无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按照账龄计提
3	张涛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	33,896,881.97		未计提坏账	不适用
4	北海富联科技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预付项目款	22,798,844.50	1,264,952.92	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应收款项未计提坏账，预付项目款按照账龄计提	无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按照账龄计提
5	北京神狐安数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892,914.86	1,892,914.86	单项计提	管理层与对方沟通后结合对方的经营状况的判断
6	其他	其他	2,235,471.37	1,298,801.34	账龄计提	无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按照账龄计提
合计			242,128,069.95	123,589,633.48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



损失。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款项形成原因、合同实施情况、追责处理、涉诉情况等因素，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或减值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政策中关于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规定、账龄的认定划分，并结合新金融工具准则中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对期末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进行了充分计提，公司认为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合理的。

**（3）说明剩余业绩补偿款的具体情况，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是否已就剩余业绩补偿款的支付安排等达成相关意见，以及公司是否已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利益，若否，请进一步说明未采取法律手段的原因以及如何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 **问题一（3）的回复**

公司累计确认 2019 年度、2020 年度业绩补偿款 218,296,594.58 元，2021 年 5 月公司收到业绩承诺方张涛及广东云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云聚”）以优世联合 23.6293%股权作价 27,678,842.18 元支付的业绩补偿款，剩余业绩补偿款尚未支付。由于业绩补偿款计算基础为优世联合经审计后实现的净利润，2021 年度会计师针对优世联合账面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未决诉讼事项出具保留意见，因此未确认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款。

公司已多次向广东云聚及张涛发送律师函，要求对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积极追讨业绩补偿款，但截至目前，公司仅收到少量以股权方式进行补偿的业绩补偿款，尚未收到剩余业绩补偿款。公司管理层已安排专人准备诉讼材料，将依法向业绩补偿义务人提起诉讼追讨业绩补偿款，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

**（4）说明公司就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向会计师提供的相关审计证据，并说明依据前述证据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 **问题一（4）的回复**

针对未决诉讼事项，公司向会计师提供了已获取的所有诉讼文件及与诉讼事项的相关的原始资料，包括：银行借款合同、房租租赁合同、应付账款明细表、银行借款利息测算表等，管理层依据已取得文件计算确认预计负债及相关应付款项的金额，公司认为相关会计处理是恰当的。

针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事项，公司向会计师提供了应收款项形成的原始资料，本年补充提供坏账计提依据及计算表、应收款项明细表等资料，管理层依据现有的资料按照会计政策中关于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规定、账龄的认定划分，并结合新金融工具准则中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对期末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进行了充分计提，公司认为相关会计处理是恰当的。

**(5) 说明公司为消除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所采取的实质性举措及相关举措的有效性。**

**问题一（5）的回复**

公司通过积极敦促优世联合董事长张涛与应收款项的对手方催收款项，同时管理层也通过向债务人寄发律师函的方式进行催收，通过应收款项的催收及沟通还款计划等方式消除应收款项计提坏账的保留事项。

目前公司已安排专人整理诉讼资料并跟进诉讼进展，必要时咨询律师，通过上述方式保证诉讼资料的完整性及会计处理的准确性，以消除未决诉讼的保留意见。

同时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份审议通过并披露了出售优世联合资产相关事项，待优世联合对外处置后，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随之消除。但上述资产出售事项与公司控制权变更为一揽子交易，目前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仍在推进中，因此，出售优世联合相关事项尚未完成。公司将加快资产处置的进度，争取尽快消除保留意见涉及事项。

**(6) 请会计师详细说明就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及替代程序、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及认定其不充分适当的具体依据；并进一步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相关规定，详细说明涉及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是否重大、是否具有广泛性及出具保留意见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替代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

**1、针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

**(1) 关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事项：**

**1) 应收账款计提减值事项**

①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的销售模式、信用政策；②核查形成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③针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④复核测算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上述应收账款逾期未能收回，且我们未能取得应收账款回函以确定预计收回的金额及时间，我们无法判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准确性。

**2) 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事项**

①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的信用政策；②核查形成其他应收款的主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查询主要交易对方的工商信息；③针对其他应收款实施函证程序；④检查其他应收款本年发生额的银行回单等支持性证据；⑤复核测算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虽然我们取得大额其他应收款回函，但回函金额不符，我们未能核实回函不符的原因；同时回函未对未能按时偿还借款的原因进行说明，我们无法判断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准确性。

## （2）未决诉讼

①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的诉讼事项；②检查公司提供的起诉书、判决书等文件；③复核测算企业计提预计负债金额。

针对未决诉讼，基于优世联合的现状，我们无法保证诉讼事项的完整性，针对已经查询到的诉讼我们未能取得全部与诉讼相关的文件，且公司未聘请律师针对诉讼事项进行应诉，我们亦无法取得与诉讼相关的专业法律意见，我们无法判断涉诉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综上，针对保留事项虽然我们实施了审计程序，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亦未能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事项所涉及金额作出调整。

## 2、本期出具保留意见的原因及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四章第二节第八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的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如果存在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但由于上述事项仅与优世联合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预计负债相关，不涉及其他业务，不具有广泛性，故出具保留意见。

我们认为，我们对本期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依据是充分、恰当的，不存在以保留意见替代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情形。

## 问题二

年报显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公司存在 1 个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请结合相关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说明存在以上问题的原因及具有实质性的整改措施、整改进展及整改效果，并核查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问题二（1）的回复

通过公开信息显示，优世联合涉嫌参与虚假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现场检查及出具的《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12 号），公司全面清查后发现优世联合在 2017、2018 年存在虚假交易导致虚增资产；2019 年、2020 年存在虚假交易导致虚增收入；优世联合关键管理人员张涛涉嫌虚假交易形成资金占用 8,769,148.45 元，收购前虚增资产形成资金占用 25,127,733.52 元。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规则、规章制度等的要求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从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决策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方面都做了明确规定。公司在完成收购后，对优世联合派驻董事 3 人，占比 60%；监事 2 人，占比 66.67%，并派驻专人保管优世联合公章证照、银行网银等，因优世联合主要涉及数据中心及智慧城市等业务，专业性较强，考虑公司管理层在数据中心领域缺乏经验，为了实现平稳过渡，管理层未实际参与优世联合业务执行，导致优世联合的关键管理人员有涉嫌虚假交易的机会。

优世联合 2022 年度的业务已经停滞，该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对 2022 年度利润表不构成影响；针对由于上述内控重大缺陷形成的虚假交易，公司管理层与优世联合原实际控制人、时任优世联合董事长张涛、原优世联合业务经办人员、相关业务客户及供应商进行了沟通，确认存在前期会计差错金额并进行了更正。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采取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1、公司对优世联合 2017 年以后的业务进行梳理，对公司 2018 年收购优世联合以来的差错事项进行自查并整改。根据自查结果，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对公司 2018 年以来的财务报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并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02049 号）。该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已整改完成。

公司将保持与张涛的沟通，敦促其尽快以现金方式及其他方式归还前期差错更正形成的占用资金，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公司针对该事项成立专项调查小组，对公司各个内部控制环节进行全面清查，重点关注《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根据清查结果公司认为不存在其他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3、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的业务监控及财务管理，及时跟踪了解子公司的运营情况、资产情况及财务状况，防范再次出现内控风险。

**(2) 请会计师详细说明上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对年审工作、审计意见的具体影响情况，以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的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针对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应对措施

1) 在整体审计工作中保持职业怀疑，包括：增加检查重大交易的文件的范围（不仅限于 2022 年度文件）；对管理层有关重大事项的解释或声明增加相应的审计程序印证合理性及真实性；

2) 项目组分派更有经验的人员及增加日常督导；

3) 在选择审计程序时增加不可预见性，包括但不限于不通过公司管理层与业务人员进行沟通、不提前通知盘点时点、针对前期会计差错增加检查工作量等。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针对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已完成，上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不影响我们针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

### 问题三

年报及山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朗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3〕12号）显示，优世联合2017年、2018年存在虚假交易导致虚计资产，2019年、2020年存在虚假交易导致虚增营业收入等。前述事项导致公司2018年至2021年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

（1）请详细说明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以及对各年度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

#### 问题三（1）的回复

（1）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

2017年、2018年优世联合及其子公司分别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晶存储）虚假采购等，致使优世联合2018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时虚增资产2,512.72万元；

2018年优世联合与广东启辰云数据存储有限公司开展与紫晶存储设备相关的业务导致虚增应收账款3,664.84万元；

2019-2020年优世联合与广东启辰云数据存储有限公司、广州市希弥斯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开展与紫晶存储设备相关的业务导致虚增营业收入4,215.86万，导致虚增存货合计2,830.67万元。

（2）对各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 2018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调整金额
应收账款	-34,815,948.33
其他应收款	1,928,320.81
存货	-9,152,564.06
在建工程	-12,590,554.06
无形资产	-3,017,94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5,177.13
商誉	3,945,888.78
资产总额	-54,757,982.70
应付账款	-49,184,834.65
其他应付款	-1,782,000.00
负债总额	-50,966,834.65
少数股东权益	-3,791,148.05

## 2)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调整金额
应收账款	-24,016,370.30
其他应收款	13,031,133.87
预付账款	-8,200,000.00
存货	-9,152,564.06
固定资产	-11,494,126.64
无形资产	-2,679,48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5,788.89
商誉	3,945,888.78
资产总额	-40,051,314.39
应付账款	-21,182,308.89
应交税费	-13,956,597.58
其他应付款	-1,782,000.00
负债总额	-36,920,906.47
未分配利润	7,175,710.28
少数股东权益	-10,306,118.20
主营收入	-41,234,506.54
主营成本	-28,996,145.93
信用减值损失	-24,734.54
资产处置收益	-602,150.54
利润总额	-12,865,245.69
所得税费用	-13,525,985.82
净利润	660,740.13
少数股东损益	-6,514,970.1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88,099.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88,099.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541,93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46,97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05,042.65

## 3) 202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调整金额
应收账款	-19,553,719.05
其他应收款	54,390,286.40
存货	-54,580,030.50
固定资产	-10,298,024.00
无形资产	-2,341,025.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1,094.30
资产总额	-38,693,607.04
应付账款	-16,773,456.44

项目	调整金额
应交税费	-13,956,597.58
负债总额	-30,730,054.02
未分配利润	2,777,320.77
少数股东权益	-10,740,873.79
主营收入	-924,004.98
主营成本	352,228.25
信用减值损失	1,795,010.65
资产减值损失	-526,617.11
利润总额	-7,839.69
所得税费用	4,825,305.41
净利润	-4,833,145.10
少数股东损益	-434,755.5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7,04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7,04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9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94,0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4,060.00

4) 202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调整金额
应收账款	-17,882,533.48
其他应收款	54,436,881.97
存货	-9,152,564.06
固定资产	-9,101,921.36
无形资产	-2,002,564.03
资产总额	16,297,299.04
应付账款	-16,773,456.44
应交税费	-13,956,597.58
负债总额	-30,730,054.02
资本公积	-5,179,578.15
未分配利润	43,816,649.05
少数股东权益	8,390,282.16
管理费用	-1,534,564.21
信用减值损失	1,717,781.14
资产减值损失	45,427,466.44
利润总额	48,679,811.79
所得税费用	-6,311,094.30
净利润	54,990,906.09
少数股东损益	13,951,577.81

(2) 说明截至回函日的整改进展及后续整改计划。

### 问题三（2）的回复

截至回函日，上述事项已整改完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对公司 2018 年以来的财务报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并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受上述更正事项影响的 2018-2021 年年度报告。

本次内控缺陷已整改完成，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的业务监控及财务管理，管理层及时跟踪了解子公司的运营情况、资产情况及财务状况，防范再次出现类似情形。

**（3）请会计师详细说明上述事项对年审工作、审计意见的具体影响情况。**

**会计师回复：**

1) 了解公司关于财务报告相关的前期差错更正内部控制，并对过程中的关键内部控制进行测试和评价；2)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复核和测试被审计单位作出的会计差错更正的过程，核实导致会计差错的事实及形成的原因，分析其影响；3) 关注治理层及管理层的具体应对，验证会计差错更正是否正确；4) 检查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朗源股份对上述前期差错过更正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 问题五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4,647.26 万元。请详细说明上述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情况、计提依据，并分析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问题五回复**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2022 年度减值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574,888.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92,097.25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941,598.63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22,787.18
	预缴税款等项目	641,192.30
合计		46,472,564.12

1、 计提依据



### 1) 信用减值损失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款项形成原因、合同实施情况、追责处理、涉诉情况等因素，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或减值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政策中关于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规定、账龄的认定划分，并结合新金融工具准则中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对期末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进行了充分计提。

### 2)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和资产减值管理办法，为更加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2 年末判断资产是否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公司认为 2022 年末减值准备是充分、合理的。

## 会计师的回复

### 1、信用减值损失

(1)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应收款项的减值风险；(2) 核对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审批流程，检查所采用的减值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分析在本年度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3)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5) 检查应收款项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除优世联合应收款项逾期未能收回，且我们未能取得应收款项回函或通过回函难以确定预计收回的金额及时间，我们无法判断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准确性外，我们认为朗源股份其他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 2、存货跌价准备

(1) 对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2) 对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其数量及状况；(3)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测算存货跌价测试程序，分析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4) 获取存货的期末库龄清单，结合产品的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5) 获取产品的可变现价值的依据，判断其预估售价的合理性。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朗源股份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 3、长期资产减值

(1) 对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2)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复核计算其准确性；(3) 对重要的长期资产进行抽盘，检查资产的期末状况及存在性；(4) 获取管理层对于存在减值资产的范围的认定材料，并评估管理层对

于资产组认定的合理性；（5）询问管理层评估的长期资产减值可能的判断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相符。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朗源股份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 问题七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均为自然人，合计采购金额 3,511.97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20.84%。

（1）请说明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分别采购产品情况、具体合作模式及合作稳定性。

问题（1）的回复：

1)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产品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采购额
阿力木·阿布力米提	葡萄干	13,059,534.55
王先锋	葡萄干	5,825,419.74
韩富林	葡萄干	5,582,008.00
马沭诺	葡萄干	5,574,109.60
阿尔肯·热依木	葡萄干	5,078,602.28
合计		35,119,674.17

2) 公司农产品业务原材料采购为区域性合作采购，不固定与某单一农户或合作社定向采购，而是根据采购品类在各区域内对可采产品的质量价格比较后确定，各年度供应商会有变动，但是历年采购地点稳定，主要产品苹果的采购地点为山东地区、山西地区；葡萄干的采购地点为新疆地区。

（2）说明自然人在公司供应商中所占比例、向自然人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按照采购金额 500 万元以上、300-500 万元、100-300 万元、50-100 万元以及 50 万元以下分段列示公司自然人供应商数量情况；并根据前述情况进一步分析公司向自然人供应商采购的必要性，以及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问题（2）的回复：

1) 自然人在公司供应商中所占比例、向自然人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占比
自然人在公司供应商中所占比例	37.96%
向自然人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62.29%

2) 按照采购金额 500 万元以上、300-500 万元、100-300 万元、50-100 万元以及 50 万元以下分段列示公司自然人供应商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供应商数量/个
500 万元以上	5
300-500 万元	0

项目	供应商数量/个
100-300 万元	8
50-100 万元	21
50 万元以下	141
合计	175

公司农产品业务主要是果干、坚果果仁、鲜果的加工、生产及销售，农副产品加工业务生产所需原材料为农产品，其供应商均为农户或合作社形式，向自然人采购符合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农业企业的行业惯例。

**(3) 请会计师详细说明对自然人采购真实性所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性意见。**

#### 会计师的回复

(1) 对与采购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2) 对采购执行细节测试，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入库单、银行回单等支持性证据，核实采购的真实性、完整性；(3) 对主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评估采购业务的真实性、完整性等；(4) 对收入成本实施分析程序，关注采购业务的产品结构、采购量、采购单价等信息，对主要产品的毛利率进行分析比较；(5) 对公司的收入成本配比情况进行核查，核实采购的真实性、完整性；(6) 获取存货盘点计划和盘点清单，对公司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检查实际存货数量与账面存货数量是否存在重大差异；(7) 复核成本核算过程，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朗源股份对自然人采购业务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 问题八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应收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6,703.95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051 万元，计提比例 15.68%，计提理由为未能按期收回；应收马会增等 52 家客户账款的账面余额 6,613.50 万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1) 请说明公司与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合作情况、应收账款形成原因、相关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计提充分性及合理性，以及后续如何催收相关账款。**

#### 问题八(1)的回复

##### 1、历史合作情况：

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利迅达”）为公司子公司太原市德蓝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蓝达”）的客户，德蓝达位于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数据中心项目于 2017 年度完工后，与德利迅达开展合作，且其毛利率稳定在 65%左右，是公司稳定的客户资源并提供稳定的现金流入，其历年收入及回款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时间	收入金额	收款金额
2017年	11,211,900.00	3,737,300.00
2018年	22,423,800.00	15,620,900.00
2019年	36,708,000.00	17,000,000.00
2020年	36,708,000.00	31,500,000.00
2021年	36,708,000.00	10,500,000.00
2022年	36,708,000.00	35,070,000.00
合计	180,467,700.00	113,428,200.00

## 2、应收账款形成原因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1年以内	36,708,000.00
1-2年	30,331,500.00
合计	67,039,500.00
坏账准备	10,510,003.90

德利迅达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合同款项，但公司考虑其客户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太原市分公司，为大型国有企业，且按照行业惯例数据中心的合作模式长期且稳定，德利迅达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及运营模式，合作历史上未出现坏账情况，公司判断其具备履约能力。因德利迅达未能按照合同支付相应款项，公司按照其逾期损失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规定：“为在组合基础上进行信用风险变化评估，企业可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从而使有关评估更为合理并能及时识别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企业不应将具有不同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归为同一组别，从而形成不相关的结论”。德利迅达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款项，按照其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公司综合判断其回款能力后，考虑其逾期还款给公司带来的损失，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坏账准备。

## 3、应收账款的催收措施：

公司一直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确保在客户资金宽松的情况下及时支付合同款项，在2022年度已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措施进行积极催收，保证公司权益。

(2) 说明与马会增等52家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合作必要性、销售真实性，以及后续如何催收相关账款。

问题八（2）的回复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金额	应收账款形成原因及坏账准备情况
ABRAMO	销售农产品	190,527.08	5年以上	190,527.08	所列款项均为以前年度出口销售形成应收款项。公司对所列应收账款积极催收,但由于涉及境外企业,催收困难,与客户无后续业务,且账龄均在3年以上(1-3年发生额为确认汇兑损益金额),经管理层谨慎判断,该笔款项收回可能性较低,故全额计提坏账。
AL ANAAM	销售农产品	79,849.70	5年以上	79,849.70	
ALABSEL COIN HOLDINGS SDN BHD	销售农产品	873,814.61	5年以上	873,814.61	
BLUE	销售农产品	71,617.45	4-5年、5年以上	71,617.45	
Cac Lim trading and Service co., Ltd.	销售农产品	86,182.75	4-5年、5年以上	86,182.75	
CAPESPAN	销售农产品	66,163.70	4-5年、5年以上	66,163.70	
CT	销售农产品	119,568.79	5年以上	119,568.79	
DOSMART	销售农产品	14,093.78	5年以上	14,093.78	
FFTI	销售农产品	75,217.68	4-5年	75,217.68	
FRUJET	销售农产品	34,823.00	4-5年、5年以上	34,823.00	
GLOBUS	销售农产品	849,014.53	4-5年	849,014.53	
Grains	销售农产品	227,045.96	4-5年	227,045.96	
Greek trade	销售农产品	59,895.56	3-4年	59,895.56	
Hassan	销售农产品	6,524.90	5年以上	6,524.90	
Hup Seng Wholesaler Sdn Bhd	销售农产品	8,483.22	5年以上	8,483.22	
HUSAIN	销售农产品	19,339.80	5年以上	19,339.80	
International Foodsource	销售农产品	171,329.16	5年以上	171,329.16	
KOMATHA	销售农产品	1,075,458.21	4-5年、5年以上	1,075,458.21	
LA PIEDRA REDONDA S.L.	销售农产品	62,965.29	5年以上	62,965.29	
LINLIN	销售农产品	199,477.77	5年以上	199,477.77	
Lohee	销售农产品	66,511.93	4-5年、5年以上	66,511.93	
LUIS	销售农产品	138,369.05	5年以上	138,369.05	
MANNAN	销售农产品	47,389.04	5年以上	47,389.04	
MOHAMMED	销售农产品	6,524.90	5年以上	6,524.90	
phoenix Series Sdn Bhd	销售农产品	30,282.06	5年以上	30,282.06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金额	应收账款形成原因及坏账准备情况
ROBERT	销售农产品	107,672.72	3-4年	107,672.72	
ROS-SWEET	销售农产品	32,037.16	2-3年	32,037.16	
SAMJIN GLOBALNET CO., LTD	销售农产品	129,763.95	5年以上	129,763.95	
SINAR	销售农产品	403,496.89	3-4年	403,496.89	
Specialty	销售农产品	12,083.07	5年以上	12,083.07	
SUNRISE COMMODITIES	销售农产品	72,100.15	5年以上	72,100.15	
TALAL	销售农产品	16,038.07	5年以上	16,038.07	
THANOS	销售农产品	191,967.15	4-5年	191,967.15	
UD	销售农产品	2,705,712.68	3-4年	2,705,712.68	
UTAMA	销售农产品	24,468.38	3-4年	24,468.38	
EICH	销售农产品	906,123.14	5年以上	906,123.14	
WW	销售农产品	5,405,792.61	5年以上	5,405,792.61	
DK-NUTS	销售农产品	739,379.24	5年以上	739,379.24	
NUTLAND	销售农产品	1,486,005.38	5年以上	1,486,005.38	
KRUSE	销售农产品	5,402,011.04	5年以上	5,402,011.04	
AGIDRA	销售农产品	1,651,769.96	5年以上	1,651,769.96	
HWB	销售农产品	2,298,114.73	5年以上	2,298,114.73	
TRUMPS	销售农产品	2,978.74	5年以上	2,978.74	
XIALI	销售农产品	16,405.08	5年以上	16,405.08	
BHK	销售农产品	5,599,500.18	5年以上	5,599,500.18	
GROUPE	销售农产品	2,976,662.49	5年以上	2,976,662.49	
DELICES	销售农产品	1,106,281.09	5年以上	1,106,281.09	
RM	销售农产品	1,331,861.95	5年以上	1,331,861.95	
广东国科建设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湖北神狐转让资产	1,020,000.00	3-4年	1,020,000.00	
广州市高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湖北神狐转让资产	3,214,622.50	3-4年	3,214,622.50	
广州市凌力冷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湖北神狐转让资产	1,273,850.00	3-4年	1,273,850.00	
河南基翔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农产品	8,485,186.54	2-3年、3-4年	8,485,186.54	公司在货物销售完成后款项逾期未能收回的情况
李军荣	销售农产品	2,853,141.68	5年以上	2,853,141.68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金额	应收账款形成原因及坏账准备情况
刘泽斌	销售农产品	443,967.41	5年以上	443,967.41	下,采取诉讼、签订还款协议等催收手段后仍未能收回,管理层结合客户偿还能力及经营状况,对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部分金额较小应收账款为公司向小客户销售产品形成款项一直未能结算,经管理层谨慎判断,该笔款项收回可能性较低,故全额计提坏账。
芦兴民	销售农产品	786,833.91	5年以上	786,833.91	
马会增	销售农产品	2,353,722.16	5年以上	2,353,722.16	
其他	销售农产品	738,601.05	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738,601.05	
石晓东	销售农产品	5,812,171.57	5年以上	5,812,171.57	为公司孙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CDN技术服务协议暂估的销项税额,与该客户已终止合作,经管理层谨慎判断,该笔款项收回可能性较低,故全额计提坏账。
王金仓	销售农产品	1,948,252.22	5年以上	1,948,252.22	
上海聚力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CDN技术服务协议	5,943.40	2-3年	5,943.40	为公司孙公司北京优世互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CDN技术服务协议暂估的销项税额,与该客户已终止合作,经管理层谨慎判断,该笔款项收回可能性较低,故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66,134,988.21		66,134,988.21	

### (3) 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会计师回复:

(1)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应收款项的减值风险;(2) 核对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审批流程,检查所采用的减值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分析在本年度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3)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



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5）检查应收款项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基于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除未能针对优世联合期末应收账款坏账计提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优世联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准确性外，我们认为朗源股份其他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